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通告

2022年第16号

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粽子专项监督 抽檢情况的通告(2022年第8期)

为及时发现和消除端午应节食品的安全隐患,根据 2022 年 广东省和惠州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安排,惠州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近日组织对粽子开展食品安全专项监督抽检,共抽样 29 批次,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检验判定,全部样品符合食品安 全国家标准。现将具体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抽检基本情况

本次组织的应节食品粽子监督抽检为省级转移地方任务, 在我市生产环节、餐饮环节和流通环节共抽检样品 29 批次,经检 验全部合格(详细信息见附件2)。

二、食品安全消费提示

消费者应通过正规可靠渠道购买粽子并保存相应购物凭证,查看外包装上的相关标识,如生产日期、保质期、生产者名称和地址、成分或配料表、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等标识是否齐全并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不购买无厂名、厂址、生产日期、保质期(或超过保质期)的粽子。

欢迎广大消费者积极参与食品安全监督,关注食品安全抽 检信息。如在市场上发现不合格食品,请及时拨打投诉举报电 话 12345 或 12315。

附件: 1. 本次抽检依据和检验项目

2. 监督抽检合格粽子信息汇总表

